

2023 年度
泉州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2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表	4
一、收支预算总表.....	5
二、收入预算总表.....	6
三、支出预算总表.....	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9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0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2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3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4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5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6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6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7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8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9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1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泉州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一）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工作。负责芳草嘉园、东边巷、西华公寓、新府口 19-21 号、新府口 46 号和江南雅园 7 号楼等六处公租房日常管理工作，负责中心市区各类保障房的集中选房配租工作；

（二）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受委托负责中心市区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交存、归集、资金分账、使用申请审批等具体事务性工作；

（三）住房租赁市场管理工作。受委托负责中心市区保障性租赁住房和市场化住房租赁市场的管理工作，负责泉州市住房租赁服务与监管平台的管理运营，负责中心市区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负责定期发布中心市区分区域不同类型住房的市场租金信息。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泉州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包括 6 个科（股）室，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泉州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23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3 年，泉州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主要任务是：在市住建局的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执行党中央决策部署以及上级党组织决定，坚

持以“住有所居、居有所安”为工作宗旨，以更大的力度和过硬的举措，全力推进保障房管理、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住房租赁市场管理等工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围绕“统”字，推进重点工作 1. 推进住房保障中心市区一体化工作。2. 积极推进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全国试点工作。3. 完善住房租赁服务与监管平台功能；

（二）围绕“效”字，提升服务水平 1. 优化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审核流程。2. 方便群众缴交租金。3. 做好租赁备案工作；

（三）围绕“严”字，落实日常监管 1. 严格公租房租后管理。一是定期开展安全巡查。2. 开展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专项督查活动。3. 圆满完成保障性住房选房分配工作；

（四）围绕“稳”字，扎实推进日常工作 1. 落实租金减免、缓交政策。2. 积极开展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07.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32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2.49
十、上年结转结余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7.1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607.99	支出合计	607.99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 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上年结 转结余
合计		607.99	607.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3.77	83.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55	44.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87	13.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62	8.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36	35.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6.16	16.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0.81	0.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404.85	404.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607.99	527.99	8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3.77	83.7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55	44.55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87	13.87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62	8.6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36	35.36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6.16	16.16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0.81	0.81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404.85	324.85	80.0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07.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32
		九、卫生健康支出	22.4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7.1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607.99	支出合计	607.9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07.99	527.99	8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3.77	83.7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55	44.55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87	13.87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62	8.6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36	35.36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6.16	16.1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0.81	0.81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404.85	324.85	80.0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607.9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7.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9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4.9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527.9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1.08
30101	基本工资	99.42
30102	津贴补贴	53.10
30103	奖金	106.12
30106	伙食补助费	1.88
30107	绩效工资	36.8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5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5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6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3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96
30201	办公费	4.00
30204	手续费	0.50
30205	水费	0.50
30206	电费	6.00
30207	邮电费	3.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0
30211	差旅费	1.00
30213	维修(护)费	2.00
30216	培训费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0
30226	劳务费	1.00
30228	工会经费	4.3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4.95
30302	退休费	81.01
30305	生活补助	1.1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6
310	资本性支出	2.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2.00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0.8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0.8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3年，泉州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单位收入预算为607.99万元，比上年增加142.07万元，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增加规范市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津贴补贴和退休人员生活补贴。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07.9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其他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607.99万元，比上年增加142.07万元，主要原因按规定增加规范市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津贴补贴和退休人员生活补贴。其中：基本支出527.99万元、项目支出8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607.99万元，比上年增加142.07万元，增长30.49%，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增加规范市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津贴补贴和退休人员生活补贴。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

了公用经费和培训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百风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保障房维护及业务管理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83.77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津补贴支出。

(二)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55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三)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3.87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四)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8.62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人员公务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五) 2210201-住房公积金 35.36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 2210202-提租补贴 16.16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在职人员提租补贴支出。

(七) 2210203-购房补贴 0.81 万元。主要用于 1998 年 12 月 1 日以后参加工作的干部职工的购房补贴支出。

(八) 2210399-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404.85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及项目费用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527.9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96.0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1.9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与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出国出境经费预算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

2023年预算安排0.8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合理安排本单位各项工作和迎接各类检查等方面的接待活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安排。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泉州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共设置0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0.00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本单位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泉州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